

# 國立臺中教育大學 108 學年度第 1 次校務發展委員會

## 會議紀錄

開會時間：108 年 8 月 5 日（星期一）下午 2 時整

開會地點：行政樓 2 樓 A213 會議室

主持人：王校長如哲

出席者：如簽到名冊

紀錄：黃淑惠

### 壹、主席致詞

### 貳、報告事項

一、宣讀及確認 107 學年度第 4 次校務發展委員會議紀錄

裁示：同意備查。

二、校務發展委員會歷次會議決議或指示未辦結事項檢查情形彙整表，報請鑒察

裁示：

一、編號 1 解除列管；編號 2 有關「本校宣導短片製作事宜部分」解除列管。

二、其餘同意備查。

### 參、討論事項

案由：「體育館新建工程」規劃設計書，提請審議。（提案單位：總務處）

說明：

- 一、體育館新建工程業奉行政院核復同意工程總經費 5 億 1,000 萬元，其中教育部補助 2 億 400 萬元，餘 3 億 600 萬元由本校校務基金自籌支應，據此，本處接續辦理委託規劃設計監造技術服務採購，其於 107 年 10 月 22 日與蘇懋彬建築師事務所議價完成後決標，故工程正進行規劃設計階段，該事務所提報基本設計經辦理 3 次審查後通過（本校 108 年 5 月 15 日臺中大學總字第 1080005865 號函同意核定通過），並請該事務所將基本設計定案之成果，依據教育部及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要求之格式撰寫「規劃設計書（含 30% 設計圖說及概算資料）」。
- 二、承上，現蘇懋彬建築師事務所提報「規劃設計書（含 30% 設計圖說及

概算資料)」至校，擬依據「政府公共工程計畫與經費審議作業要點」規定將陳報該規劃設計書至教育部及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進行審議，惟陳報審議前應依「新興工程支應要點」規定先提本委員會進行審議。

三、本工程預算書編列總經費為5億2,400萬元，計超支設計1,400萬元，其說明如下：

- (一) 106年度第6次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審議同意英才校區機車停車棚併入本工程辦理，此部分增加約400萬元。
- (二) 考量實木地板具有良好的震動吸收，降低人體關節受到的衝撞力，使運球、跑動等連貫動作更加順暢、靈活，有效避免運動傷害，故本工程之綜合球場、舞蹈教室及韻律教室皆規劃採用楓木地板，此部分增加約1,000萬元。

四、檢陳本工程規劃設計書簡報資料，請參閱。

**決議：照案通過。**

#### **肆、臨時動議**

**校長裁示：請教務處會同各學院研議學院博士班設置方案，就爭取擴充招生名額及招生領域等協調規劃，俾利向教育部申請設置。**

散會：下午3時20分